

邵阳县志

1978—2002

邵阳县志编纂委员会编
湖南人民出版社出版

邵阳县志

(1978—2002)

邵阳县志编纂委员会编
湖南人民出版社出版

《邵阳县志》编纂委员会及办公室成员

名 单

顾 问 周符波 蒋耀华 伍邵华 赵湘明 唐清洲 吕敬忠

主 任 刘桂林(2003 年元月至 2006 年 8 月)

刘文贤(2006 年 8 月前为副主任)

副主任 吴艺珍 申建伟 李红平 唐红艳 李志茂 钟经求

伍芬东 李宗祥(专职)

委 员(排名不分先后)

王步惠	王镜宇	王 翔	王解宇	邓方明	邓开新	邓节生	李清荣
申宏伟	艾翠娥	孙在启	伍亮武	李忠生	李钧铭	刘 华	刘克杰
李建军	李代松	李斌玉	李建文	刘灯红	肖治国	肖良仁	肖剑华
吕小华	吕开生	吕建平	朱志强	何志宏	蒋建新	张秀华	张蒲生
肖湘政	陈迎体	陈学军	张雄强	罗开益	罗立华	罗翔国	周 炜
周 雄	易顺良	易延安	郭振业	胡京平	唐勤俭	易 进	唐四清
高 杰	蒋小燕	蒋日新	谢瑞雄	何小兰			

办公室主任兼主编 李宗祥(2003 年 1 月—2008 年 5 月)

何小兰(2008 年 8 月任)

办 公 室 副 主 任 王 翔 王解宇 王毅敏 赵小明

办公室工作人员 罗健康 邓望明 胡武平 李 阔

《邵阳县志》编修业务人员名单

总 纂 唐 畏 保

资料采编 (排名不分先后)

唐畏保	王 翔	银道礼	罗健康	王毅敏	王解宇	赵小明	邓望明
李爱军	刘 涛	艾 云	蒋小波	向小军	唐春龙	谭英佳	李士谋
刘均发	李宗让	廖本芳	张矫健	肖劲松	罗开仲	陈华国	唐元成
刘军江	吴小飞	胡电明	赵万春	黄肯堂	陈小玉	田立础	吴红海
康 勇	孙 剑	彭伯桥	何高洲	王朝辉	蒋文平	何新国	刘少峨
何佳良	徐 阳	王志春	唐平华	屈亚光	张旭夷	唐飞陵	吕世荣
谢道生	张善华	何有生	陆志坚	肖时汉	陈迎体	邓星平	易昌和
车飞舞	李爱国	康 宁	彭松华	姜文龙	李进华	莫坚喜	王生华
刘学德	蒋军强	邓笑天	吕美蓉	黎 剑	唐六林	田 涧	何 涛
蒋百春	匡玉奇	罗伯雄	刘玉峰	朱桂生	唐永健	杨建华	肖 勇
隆松华	朱桂锋	张尚明	何小兰	周跃华	刘从新	刘云平	李友志
廖名智	何兵清	厉永根	罗绍恒	周群泽	邓双发	颜军豪	肖 友
石光林	吴 刚	隆欢成	钱明祥	唐高良	陈云刚	谭向红	王晓青
阳永刚	向杰雄	蒋社强	张自高	尹再成	徐昭程	蒋年华	王祥祝
肖青华	夏都祥	黎文轩	魏军雄	胡 卫	胡水源	唐国卿	夏启平
吕丹霞	唐文伟	申 斌	陆松柏	李晓音	邓 高	徐 鹰	钟高平
陈文拓	蒋松春	刘乐平	林目卿	黄振辉	莫长德	尹雄清	罗仲云
谢建华	尹中东	申瑞初	胡昌兴	张太生	蒋五定	邓建楚	蒋书元
付文涛	李家豪	刘素常	唐湘鹏	王永中	邓明生	李端良	唐寿明
胡武平	李 阔						

摄 影 卿德明 赵小明 唐认国 胡武平

插 图 刘生培

打 字 李海燕

校 对 唐畏保 刘和平 龙益明 王解宇 刘学德 邓旭庆

李进华 李士谋

《邵阳县志》审稿人员名单

邵阳县人民政府审稿委员会成员

主 任 赵湘明

副主任 刘文贤 唐清洲 吕敬忠 李红平

刘长明 钟经求

委 员 伍芬东 李志茂 蒋利民 陆远阶 刘兴华 龙益明(主审)

刘和平(主审) 何伟才 张雄强

邵阳市地方志编委会审稿成员

李敦楚 周玉柳 蔡 然 刘伟顺 尹敬中(主审) 杨当第

曾爱武 邓 艳 郭勇华

湖南省地方志编委会审稿成员

刘献华 袁勇前 尹克加 蔡素云

序 一

王晓天

六月骄阳,喜鹊啼枝。有朋自远方来,嘱我为新编《邵阳县志(1978~2002)》作序,固辞不恭,欣然从命。

修志乃中华之国粹,可谓源远流长。宋人郑兴裔曰:“郡之有志,犹国之有史,所以察民风、验土俗,使前有所稽,后有所鉴,甚重典也。”封建时代为地方官者,交通不便,信息不灵,掌握地情全靠志书,“宰斯土者,必举一邑之利弊纤细周知,而后可以为治”。今天,科技高度发达,信息日新月异,地方志作为累计历史信息的形式仍然不会过时。在党和政府的高度重视和大力扶持下,我们早已赋予了地方志书崭新的意义和丰富的内涵。自20世纪50年代末启动、80年代初兴起的全国社会主义新方志的编修已成燎原之势。应运而生的省、市、县三级志书已逐渐被全社会越来越多的各阶层人士所认识、接受,并将其成果予以利用。志书逐渐成为各级领导干部为政一方不可缺少的地情书,各类专业人员从事专业工作的资料书,各级政工、教育部门对广大人民群众进行爱国主义教育的教科书。作为记录一地物质文化和非物质文化遗产最好的载体,方志对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服务功能必将随着时间的推移而日益凸显。

邵阳县地处湘中腹地,扼邵永、湘桂要道,汇夫夷水、赧水二河成资江北去。境内气候温和,溪河密布,丘岗起伏,层峦叠翠,土地肥沃,交通便利,矿藏物产丰富,自然景色宜人,是一片令人神往的土地。

“邵阳”作为一个古老的县名,最早见于晋武帝太康元年(280)。千百年来,虽行政区划和隶属关系几经变更,但“邵阳”一词是用得最长的,并且是郡(路、府、州、道)县同治。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邵阳县的辖境虽然又作了调整,但邵阳县作为一个大县的地位始终未发生动摇。

邵阳人勤劳、淳朴、善良、刚直、强悍,集中体现了湖南人为坚持真理不惜一搏的“霸蛮”精神,自古以来就多慷慨悲歌之士,铮铮铁骨之人。无论在古代还是近现代,总是英才辈出,俊杰群起。有的大笔如椽,一纸退雄兵数万;有的学富五车,诗书冠朝野士林;有的舍生取义,反帝制血沃中华;有的举义旗,兴农运,舍身忘死;有的为救国,育精英,桃李芬芳满天下;

有的卫祖国,保家乡,驰驱杀敌于疆场。在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以及改革开放的大潮中,在各条战线上更是涌现了许许多多的英雄、模范、科学家、文学家、艺术家、教育家、优秀领导干部和企业家。他们集中地代表了邵阳人的精神和脊梁,是邵阳人的骄傲。

在漫长的历史长河中,邵阳长期处于闭塞落后的状况。政治黑暗,经济贫困,兵祸相连,民不聊生。一直到1949年解放前夕,这里仍然没有任何现代工业,还是一个典型的农业社会。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之后,邵阳人民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从此掌握了自己的命运,以百倍的努力和热情,投入到了火热的革命和建设之中。经过了50多年的艰苦奋斗,特别是在改革开放的20多年间,邵阳已经起了翻天覆地的变化,彻底告别了贫穷和落后。各行各业犹同千帆竞发,呈现出一派生机。境内市场繁荣,经济发展,街道宽广整洁,人民安居乐业。古老的邵阳正焕发着青春的光彩,迈着矫健的步伐步入小康社会康庄大道。

本志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邵阳县第二轮社会主义新方志的编修,前后历时五年。收集资料和担任编纂任务的人员达百余之众。在中共邵阳县委和县人民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全体编修人员克服困难,努力同心,终于完成了这一部百余万字的鸿篇巨著。这是邵阳县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中的一件大事,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大提出来的“推动社会主义文化大发展、大繁荣”任务的具体体现。志书体例完备,层次清晰,资料丰富全面,文字简洁流畅;特别是反映成就的时候没有回避教训和走过的弯路,上限与前志下限(断于1986年)时间交叉但在内容上不拘泥于前志,并有所突破,尤为值得称道。

对于邵阳我总有一种挥之不去的情谊。我也是大范围的“邵阳”人,是资江的水哺育了我。上世纪90年代中期,我受省委派遣在邵阳县锻炼2年,担任县委副书记,是邵阳的父老乡亲给了我工作上最大的支持,是邵阳的父老乡亲给了我生活上最大的关照。古诗有云:“黄莺久住浑相识,欲别频啼四五声”,我虽然离开了邵阳,但我永远不会忘记在邵阳度过的日子。值此志书出版之际,我衷心地祝福邵阳人民祥和欢乐、幸福安康!邵阳的明天将会更加美好,更加辉煌!

谨为序。

二〇〇八年八月

(作者为湖南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党组书记、副主任)

序 二

蒋耀华 赵湘明

国有国史,县有县志。编史修志,存史育人,历为古今所重。据史料所载,邵阳县自明嘉靖至清光绪的380年间,先后编修过7部县志。清末以后,时局动荡,战事频繁,灾患连年,县志编修一度中断。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经历届县委、县政府的高度重视和采编人员的精心编纂,第一部新编《邵阳县志》于1993年出版发行。为全面客观系统记述邵阳县1978年以来改革开放的全过程,2003年6月,县委、县政府启动了《邵阳县志》续修工作。今天,披沥五载,数易其稿,100万余字的皇皇巨帙终于告竣。

《邵阳县志》续编时间跨度为1978—2002年,编目设置以前志为基础,主要内容包括概述、大事记、各专业志19篇及附录,客观地反映了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邵阳县政治、经济、社会各项事业以及乡情民风发生的巨大变化,内容丰富,资料翔实,具有鲜明的地方特色和时代特色,从多角度体现了中国共产党的正确领导,展示了改革开放的丰硕成果。志书编排合理,结构紧密,体例完整,语言精炼,行文规范,不失为一部反映县情的百科全书。

作为邵阳县一届党政主要负责人,我们为能在任期内完成县志的编修而倍感欣慰。我们也希望这部县志能发挥她应有的资政、教化功能,成为推动全县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的不竭动力。

《邵阳县志》续编工作得到了各级领导、史志专家和社会各界人士的关心、帮助和指导,倾注了所有采编人员的汗水和心血,他们为全县人民做成了一件上慰祖宗、下惠子孙的好事,在此我们一并表示衷心的感谢。

由于诸多因素所限,续编《邵阳县志》错讹之处在所难免,恳请史志专家和广大读者,特别是在邵阳县工作过的老前辈们,提出宝贵意见。

二〇〇八年九月

(蒋耀华为中共邵阳县委书记,赵湘明为邵阳县人民政府县长)

凡 例

一、本志坚持历史唯物主义,突出改革开放成果,客观全面地记述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简称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邵阳县的历史和现状。

二、本志设概述、大事记、各专业志 21 编及附录。排列顺序以概述为卷首,大事记为次,各专业志按自然、政治、经济、文化、社会、人物为序,设附录于后。各专业志按编章節目 4 个层次横排纵写。篇目设置以上届县志为基础,略加增删调整,既反映事物的发展变化,又相对保持前后志书的传承性。

三、本志时间上限为 1978 年,下限为 2002 年,上限前前志记述未详或漏记的重要史料以及下限和成书之间发生的非记不可的大事,附录于各编章或全志之后;人物资料延伸至成书前,上限前逝世的重要人物酌情录入。

四、本志使用地名和行政区划名称,以事物发生时为准,和今名不同的,括注今名,如:红石公社庙元大队(今塘渡口镇庙元村)。

五、本志记述民国或民国以前纪年时,先书写民国纪年或民国以前朝代年号,括注公元纪年;民国以前朝代年号用汉字书写,民国及公元纪年用阿拉伯数字书写;农历纪时用汉字书写,公历纪时用阿拉伯数字书写。

六、本志所用各种名称,第一次出现时用全称,第一次出现后需简称的,均在第一次出现时括注(以下简称××)。

七、本志使用数据以统计局数据为准,统计局没有的数据,以资料提供单位数据或在本志编纂过程中调查所得数据为准。计量单位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特殊情况需使用旧计量单位时,括注折算后的国家法定计量单位数值;5 位数以上数据以万为单位书写,9 位数以上数据用亿为单位书写,小数点后的数字按四舍五入缩写到 2 位数以内。本志所用产值除文中注明不变价外,均为当时现行价。

八、本志人物志所记人物以本籍为主,虽属外籍但长期工作生活在邵阳县有影响的人物也一并收录。坚持生不立传的原则。

九、本志断限内的历届中共邵阳县委助理调研员以上、人大常委会常务委员以上、县人民政府副县长以上、县政协常务委员以上、县人民武装部正副部长和正副政委等五大家负责人,分别列表于各编中;其他单位负责人记述至正科级(实职)止,代理者括注代,以

副职主持工作者括注副;本志以事系人,人物身份以事物发生时为准,不涉及事前或事后的身份变化。

十、本志所记资料与资料提供单位保存的原始资料有出入者,以资料提供单位保存的原始资料为准。

目 录

概 述	(1)
大事记	(6)

第一编 政区人口

第一章 政 区	(30)
第一节 位置 沿革	(30)
第二节 行政区划	(31)
第三节 乡镇概况	(32)
第二章 人 口	(45)
第一节 人口规模	(45)
第二节 人口分布	(47)
第三节 人口结构	(48)
第四节 人口素质	(50)

第二编 自然环境

第一章 地质 土壤 植被	(53)
第一节 地 层	(53)
第二节 构 造	(54)
第三节 岩 石	(54)
第四节 土壤 植被	(55)
第二章 地 形	(56)
第一节 丘 陵	(56)
第二节 山 地	(57)
第三节 平 原	(59)
第四节 岗 地	(59)
第三章 气 候	(60)

第一节	温 度	(60)
第二节	降 水	(61)
第三节	其他气候特征	(61)
第四节	灾害性天气	(62)
第四章	水 文	(67)
第一节	地表水	(67)
第二节	地下水	(71)
第五章	自然资源	(73)
第一节	土地资源	(73)
第二节	矿产资源	(74)
第三节	旅游资源	(75)
第四节	水资源	(77)
第五节	野生动植物资源	(77)
第六节	森林资源	(79)

第三编 中共地方组织

第一章	党员和代表大会	(82)
第一节	党 员	(82)
第二节	代表大会	(84)
第二章	县 委	(86)
第一节	县委会议	(86)
第二节	县委工作机构	(87)
第三节	县委派出机构	(91)
第三章	重大决策和活动纪略	(94)
第一节	重大政治决策	(94)
第二节	重大经济工作决策	(97)
第三节	其他重大决策	(100)
第四节	重要活动	(101)
第四章	组织建设	(103)
第一节	组织整顿	(103)
第二节	干部培训和任免	(105)
第三节	基层党组织建设	(106)
第五章	纪律检查	(107)

第一节 机 构	(107)
第二节 党风廉政建设	(109)
第三节 纠正行业不正之风	(109)
第四节 违纪案件举报和查处	(110)
第六章 宣传 统战	(111)
第一节 宣 传	(111)
第二节 统一战线	(113)
第七章 其他党务	(114)
第一节 政策调研	(114)
第二节 机要保密	(115)
第三节 工作督查	(115)
第四节 老干部工作	(115)
第五节 党史研究	(116)
第六节 档案工作	(117)

第四编 人民代表大会

第一章 县人大代表和代表会议	(118)
第一节 县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118)
第二节 县人民代表大会会议	(119)
第三节 县人民代表大会议案和决议决定	(121)
第二章 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122)
第一节 机构 会议	(122)
第二节 工作活动纪要	(126)
第三章 乡镇人民代表大会	(129)
第一节 代表和代表会议	(129)
第二节 乡镇人大主席团	(130)

第五编 地方人民政府

第一章 机 构	(132)
第一节 县革命委员会	(132)
第二节 县人民政府	(132)

第三节	区行政机构	(138)
第四节	乡镇(公社)行政机构和村民自治组织	(139)
第二章	政事纪略	(139)
第一节	1978—1980 年县革命委员会政事纪略	(139)
第二节	第八届县人民政府政事纪略	(140)
第三节	第九届县人民政府政事纪略	(141)
第四节	第十届县人民政府政事纪略	(141)
第五节	第十一届县人民政府政事纪略	(142)
第六节	第十二届县人民政府政事纪略	(143)
第七节	第十三届县人民政府政事纪略	(144)
第三章	劳动人事	(145)
第一节	管理机构	(145)
第二节	干部人事管理	(145)
第三节	劳动就业制度改革	(151)
第四节	工资制度改革	(153)
第五节	辞职 退休 离休	(156)
第六节	职工福利	(159)
第七节	生产安全管理	(163)
第四章	民 政	(165)
第一节	优抚 安置	(165)
第二节	救灾救济和居民最低生活保障	(167)
第三节	老龄工作和社会福利	(170)
第四节	勘界与地名管理	(172)
第五节	其他民政事务	(174)
第五章	计划生育	(175)
第一节	机 构	(175)
第二节	政策 宣传	(175)
第三节	节育措施	(177)
第六章	其他政务	(179)
第一节	信访接待和提案办理	(179)
第二节	政务公开和优化经济环境	(181)
第三节	扶 贫	(182)
第四节	外事 招商 公务接待	(183)
第五节	经济调研和宗教事务管理	(184)

第六编 政协和群众团体

第一章 政协	(186)
第一节 政协委员	(186)
第二节 政协会议	(187)
第三节 工作机构	(189)
第四节 活动述要	(193)
第二章 群众团体	(194)
第一节 工会 妇联 共青团	(194)
第二节 科协 文联 残联	(197)
第三节 工商联 侨联	(198)
第四节 个私协会和消费者委员会	(199)
第五节 其他民间社团	(200)

第七编 政法 军事

第一章 公安	(201)
第一节 机构	(201)
第二节 侦查破案	(202)
第三节 预审 看守 收审	(205)
第四节 治安管理	(206)
第五节 户政和出入境管理	(210)
第六节 消防	(212)
第二章 检察	(214)
第一节 机构	(214)
第二节 刑事检察	(214)
第三节 经济检察	(216)
第四节 法纪检察	(217)
第五节 监所检察	(218)
第六节 控告申诉检察	(219)
第七节 民事行政检察和检察技术	(220)
第三章 审判	(221)

第一节	机 构	(221)
第二节	刑事审判	(221)
第三节	民事审判	(222)
第四节	经济审判	(222)
第五节	行政审判	(223)
第六节	执 行	(223)
第七节	案件复查	(223)
第四章	司法行政	(224)
第一节	机 构	(224)
第二节	法制宣传与法制教育	(225)
第三节	人民调解	(225)
第四节	律师 公证	(226)
第五章	军 事	(226)
第一节	机 构	(226)
第二节	征 兵	(228)
第三节	民 兵	(228)
第四节	国防教育与国防动员	(230)
第五节	预备役和人民防空	(230)

第八编 经济综合管理

第一章	经济发展概况	(232)
第一节	发展速度	(232)
第二节	经济结构	(233)
第二章	计划管理	(235)
第一节	机 构	(235)
第二节	经济计划编制	(235)
第三节	计划内物资供应	(235)
第四节	固定资产投资	(236)
第三章	统计物价管理	(237)
第一节	统计管理	(237)
第二节	物价管理	(238)
第四章	国土资源管理	(240)
第一节	机 构	(240)

第二节	建设用地管理	(240)
第三节	地籍管理和耕地保护	(242)
第四节	矿产资源管理	(244)
第五章	工商行政管理	(245)
第一节	机 构	(245)
第二节	工商登记管理	(245)
第三节	市场管理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246)
第四节	经济合同管理和商标广告管理	(247)
第六章	质量技术监督管理	(248)
第一节	机 构	(248)
第二节	管 理	(249)

第九编 农 业

综 述	(251)
第一章 种植业	(253)
第一节 作物种类	(253)
第二节 种植技术	(260)
第三节 农作物病虫害	(262)
第四节 耕地 劳力 肥料	(263)
第五节 主要种植业成本和效益	(266)
第六节 管 理	(267)
第七节 园艺场和经济场	(268)
第二章 林 业	(269)
第一节 植树造林	(269)
第二节 林场 苗圃场	(271)
第三节 林业管理	(272)
第三章 养殖业	(277)
第一节 畜 禽	(277)
第二节 水 产	(280)
第三节 疫病防治	(282)
第四节 主要养殖业成本与效益	(282)
第五节 管 理	(284)
第四章 水 利	(284)